

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建设部[1996]620号、焦编[2006]54号文件及市城管局执法委托书，其主要工作职责是：1、负责对东方红广场、汽车站广场、万方桥下市容秩序的监察、治理及违法行为的查处；2、负责对城区主干道范围内运输液体、散装货物不作密封、包扎、覆盖造成泄露、遗撒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3、负责对解放路、新园路、建设路等13条道路和我市城管体制改革后市政府新移交道路上擅自设置户外广告影响市容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4、负责对城区主干道范围内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逾期未改造或者未拆除的违法行为的查处；5、负责对城区违反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的行为进行依法查处；6、负责对城区建筑垃圾费征收工作；7、负责对市委、市政府安排的城市管理重大活动的保障和城管突发事件的快速处置。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属焦作市城市管理局二级机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全供事业单位（基层会计单位），副县级规格。编制人数为95人，其中：领导职数3名。内设机构2个：办公室、后勤管理科；下设三个大队：应急机动大队、巡查督导一大队、巡查督导二大队，内设机构和下设机构均为正科级。目前在职正式职工78人，离退休人员19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07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4.47
六、其他收入	6	0.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7.0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57.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941.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073.09	本年支出合计	50	1,070.8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2.24
	26			53	
总计	27	1,073.09	总计	54	1,073.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73.09	1,072.97	0.00	0.00	0.00	0.00	0.12
205	教育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01	6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65	4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5	4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47	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89	1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9	18.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81	5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1	57.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3.80	943.67	0.00	0.00	0.00	0.00	0.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3.80	943.67	0.00	0.00	0.00	0.00	0.12
2120101	行政运行	814.81	814.68	0.00	0.00	0.00	0.00	0.12
2120104	城管执法	128.99	128.9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70.85	941.63	129.22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47	4.4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01	64.54	2.4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65	45.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5	45.65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47	0.00	2.47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47	0.00	2.47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89	18.8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9	18.89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81	57.8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1	57.8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65	34.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6	23.16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1.56	814.81	126.7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1.56	814.81	126.75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14.81	814.81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6.75	0.00	126.7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72.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4.47	4.47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7.01	67.0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57.81	57.8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941.43	941.43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072.97	本年支出合计	49	1,070.73	1,070.7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2.24	2.24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072.97	总计	54	1,072.97	1,072.9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70.73	941.51	129.22
205	教育支出	4.47	4.47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47	4.47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47	4.4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01	64.54	2.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65	45.65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5.65	45.65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47	0.00	2.4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47	0.00	2.47
20808	抚恤	18.89	18.8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9	18.8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57.81	57.8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81	57.8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65	34.6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16	23.1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41.43	814.68	126.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41.43	814.68	126.75
2120101	行政运行	814.68	814.68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26.75	0.00	12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8.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4.13	30201	办公费	5.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7.8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61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1.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8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0.67	30211	差旅费	0.9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5.65	30213	维修（护）费	4.0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8.8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0.2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58.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2.2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12.38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17.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14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人员经费合计		849.25	公用经费合计				92.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1.40	0.00	41.40	0.00	41.40	0.00	21.06	0.00	21.06	0.00	21.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城建监察支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所以该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73.09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3.94 万元，增长 34.2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1,073.0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72.97 万元，占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12 万元，占 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1,070.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1.63 万元，占 87.93%；项目支出 129.22 万元，占 12.0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72.97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3.85 万元，增长 34.2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0.7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99%。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1.61万元，增长33.9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0.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教育（类）支出4.47万元，占0.42%；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7.01万元，占6.26%；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57.81万元，占5.4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城乡社区（类）支出941.43万元，占87.92%；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0%；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0.00万元，占0.00%；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0.00万元，占0.00%；住房保障（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

0.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04.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人员津贴补贴增加；单位在职工病故，发生死亡抚恤金；服务全市“四城联创”重点工作，相关临时性支出增加。

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培训支出费用全部支出完毕。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7 年 9 月以后退休人员转入劳动部门发放工资。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劳动部门安排我单位公益性岗位人员，同时追加该类人员工资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工病故，发放死亡抚恤金。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4.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已按规定缴纳相关费用。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3.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已按规定缴纳相关费用。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38.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4.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津贴补贴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92.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6.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服务全市“四城联创”重点工作，相关临时性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41.51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256.95 万元，增长 37.54%。变动的主

要原因：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849.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公用经费 92.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1.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86%。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和公务接待未发生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1.06 万元，占 100.00%，完成预算的 50.8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完成预算的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安排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机关、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0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1.0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购置和维修。2017 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56 万元，增长 2.71%，主要原因是车辆燃油价格和维修价格有小幅上涨。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访人员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7 年度城建监察支队安排专项资金项目 6 个，总资金 92.03 万元。结合实施情况，我们对渣土执法管理经费进行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该项目总资金 60 万元，占全部专项项目资金 65%。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加强建筑垃圾管理方面的宣传，在城区内各施工工地大门口张贴《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严格城市建筑垃圾（渣土）运输车辆管理的通告》300 余份。

2. 联合执法共出动执法人员 1800 余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560 余台（次）。城管局对违规使用“黑渣土车”运输的各类建筑施工工地共计处罚 41 万元；交警部门暂扣车辆 260 台，罚款 5 万余元；交通部门对 28 辆超载货运车辆做出卸货处理，对 15 名未取得道路运输资格证的货运司机处以 1.5 万元行政处罚。

3. 对市区产生渣土清运处置的单位征收建筑垃圾处置费，做到应收尽收，全年共征收建筑垃圾处置费 170 万元。

4. 两家特许经营运输公司 121 辆车已全部统一安装北斗卫星定位系统，统一密闭，统一安装顶灯、统一标识等要求，与公安、交通、城管联网，所有车辆全部实现实时监控。

经对项目综合评价，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26 万元，较 2016 年度减少 5.25 万元，下降 5.3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加强耗能管理，使用节能产品；压缩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河南省焦作市城建监察支队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